

黄酒产业园一期工程制曲用塑格箱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绍兴明晨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就下列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国内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标编号：

二、采购组织类型及方式： 国企采购委托代理—公开招标

三、招标项目名称及数量（详见招标文件）：

标项	标段名称及数量 (详见招标文件)	上限价 (单位：人民币元)	投标保证金（单 位：人民币元）
1	黄酒产业园一期工程制曲用塑格箱采购项目	¥3000000.00	15000

四、采购人的采购需求：分二阶段供货，试验阶段：制曲用塑格 PP 箱 4060 只(包括制作模具)，PE 托盘 45 块；生产阶段：制曲用塑格 PP 箱 129650 只；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五、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供应商资格规定；
-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3.本次招标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4.具有本项目供货能力，经营范围包含“塑料制品加工”的独立法人。

六、资格审查方式：

- 1.资格后审。
- 2.法定代表人的被授权委托人必须是投标单位职工。需在投标响应文件技术部分内提供由社保机构出具的该授权代表的社保证明（1.如该授权代表为离退休返聘人员的，投标响应文件技术部分内需提供退休证明及单位聘用证明;2.如由第

三方代理社保事项的，则需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委托代理协议复印件)。

七、报名方式、时间及地点等：

1.报名时间：2020年9月9日至2020年9月16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6:3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将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报名者身份证、企业营业执照等上述资料的扫描件(加盖公章) [发送至邮箱 540499842@qq.com](mailto:540499842@qq.com)，待工作人员审核通过后，即可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获得电子版招标文件(word版一份)。(无需到现场购买招标文件)(不接受电话报名)

2.招标文件售价：每份现金300元(联系确认后支付宝转账支付)，售后不退。

八、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注：如遇疫情变化需要调整的，将另行公告通知)：投标人应于2020年9月29日9:00时以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绍兴市越城区环城北路203-211号)，逾期送达作无效投标处理。

鉴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影响，本项目允许采用邮寄投标文件的模式(原则上邮寄公司统一采用EMS)，投标人将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邮寄到绍兴明晨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邮寄地址：绍兴市越城区延安东路505号绍兴国际商务广场10楼招标代理室，收件人：冯春阳，联系号码：13735205201。

特别提醒：请各投标人确保密封包装在邮寄过程密封包装完好，因邮寄过程的密封破损造成不符合开标要求的，本招标代理及采购人概不负责。建议投标文件包装后邮寄时再进行外包装。供应商对邮寄快递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密封性负责。

九、开标时间及地点：2020年9月29日9:00时在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绍兴市越城区环城北路203-211号)，本项目采取不见面开标，投标文件递交后即交即走。

十、投标保证金：15000元。

十一、招标公告发布：<http://www.zjzfcg.gov.cn> 及
<http://www.shaoxingwine.com.cn/home/bidding/index/id/6.html>

十二、质疑和投诉：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质疑受理地点：绍兴明晨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冯春阳，联系电话：0575-88313149；13735205201

投诉受理地点：中国绍兴黄酒集团有限公司（绍兴北海桥）；

联系人：韩雪莲，联系电话：0575-85157216

十三、联系方式：

1.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张先生，0575-85176045

2. 代理机构项目联系人：绍兴明晨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冯春阳，0575-88313149；13735205201。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绍兴明晨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9月8日